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呂孟苓

電話：02-27208889分機7729

傳真：02-27237850

電子信箱：dop-a42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市人給字第11430012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銓敘部原函1份 (35939455_1143001261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有關財政部再轉投資事業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追溯自102年9月16日起，自政府捐助（贈）之財團法人或政府暨所屬營業、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彙整表中解除列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114年2月12日部退五字第1135777774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1份。
- 二、旨揭解除列管期間，退休公務人員如有因再任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致停發其退休給與情形者，各支給（發放）機關應依規定恢復其權利並補發退休給與。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

副本：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



北投國中 1140218



PEAA1146001236